

证券代码：839213

证券简称：宏基管理  
券

主办券商：西南证

四川宏基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2 月 24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侯建宇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8,259,88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43%。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无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终止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259,8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约定协议生效日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259,8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操作指南》等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259,8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一切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259,8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1. 议案内容：

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因公司发展需要，更换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聘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做 2023 年年度审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259,8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宏基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四川宏基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6 日